投诉问题办结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2年1月30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4290008。投诉人反映：昆明市西山区西昌路与大观路交叉口篆塘公园广场早间和晚间均有高音喇叭及广场舞噪音扰民。 |
| 核实情况 | 公园内有一群大约34人的老年人（名为：昆明篆塘歌友会）在拉二胡等乐器、唱歌，没有使用音响，民警对现场乐器演奏和唱歌的声音进行分贝测试，现场声音分贝为86.2分贝。  经了解他们每周一、三、五8时30分至11时30分都会来篆塘公园娱乐（演奏和唱歌），民警现场对其聚集演奏和唱歌造成不良影响进行了法制宣传，经民警沟通协调后，现场劝离了民众。下午14时，再次对篆塘公园噪音扰民情况进行现场巡查整治，现场发现，篆塘公园里有14个类似娱乐群体，人数众多，且使用音响等扩音设备，声音较大，民警现场用分贝检测仪进行检测，声音分贝超标，给附近居民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投诉情况属实。 |
| 办结情况 | 1、对周边居住居民开展噪音扰民走访、收集民情民意；  2、向广场娱乐群体及市民宣传关于社会生活环境噪音污染防治的法律法规，重点时段在篆塘公园广场周边定时定岗派人值守，安装禁止噪音扰民提示牌，文明劝导群众合理安排娱乐时段；  3、对使用音响等扩音设备，声音较大等聚集娱乐群众进行法制宣传。 |
| 办理单位 | 公安五华分局 |
| 主要工作成效 | 1、安装禁止噪音扰民提示牌，文明劝导群众合理安排娱乐时段；  2、篆塘公园环境秩序良好，无使用音响扩音设备情况，现场音量已降低。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结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公安五华分局，联系人员及电话：李杰超，13708880614 |